

未拿预售证,咋就开始卖楼?

同德花园楼盘涉嫌违规销售

本报热线967066消息(记者 苑菲菲 实习生 张倩)日前,有市民向本报反映,同德花园楼盘在还没有取得预售许可的情况下就开始收取客户的定金卖楼了。4日,记者调查发现,上述楼盘果然存在这种情况,只要预交5万元,在楼盘开盘后就可享受九八折的优惠。

根据市民提供的网址,记者先登录到烟台房地产网

同德花园的楼盘展示页面。该楼盘开盘时间一栏写着:预计2012年7月。在同德花园最新动态中,有“5万即可预订,最低39万即可入住”的介绍。

4日上午,记者以购房者身份,来到位于华美达酒店一楼同德花园的售楼处。在小区沙盘的旁边,摆放着同德花园的建筑施工许可证,记者看了一圈,却没看到售

楼处有楼盘的预售许可证。销售人员坦言,同德花园目前还没有取得预售许可证,因此还没有开盘,但是现在可以接受提前预定。“只要交5万块钱定金,就可以享受九八折的优惠,到时候若是不满意,还可以退款。”一位姓杨的销售人员介绍说,该小区楼盘的均价是6500元每平方米。目前部分高层已经被预定了,楼层越高房价也

越高,记者若想买心仪的房子,应尽快下手。

记者在其户型图中挑选了一个建筑面积70.92㎡的户型,销售人员称,该户型在小区的16、17、18号楼都有,并翻开一个本子,查找剩余的房号。记者看到,在其翻开的几页纸上,每页都有二三十个房号前被圆珠笔画了个反斜杠。销售人员说,这代表房子被预定出去了。记者以16楼

和6楼为例,让其分别计算,对方给出了打折后489986元和460796元的价格。

随后,记者联系到楼盘开发商烟台百丽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赵优异。起初,对方听完记者的问题,便扣了电话。几分钟后,记者再次拨打,对方又称“我们已经取得了预售许可证,至于什么时候取得的没必要告诉你!”

记者从烟台房产交易中

心了解到,同德花园并没有取得预售许可证。市房产交易中心工作人员介绍说,按照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楼盘在还没有取得预售许可证之前,是不允许以任何方式收取预订人费用的,收取费用的楼盘涉嫌违规销售。另外,工作人员也提醒购房者,在楼盘未取得预售许可的情况下交费,还可能发生已交钱款打水漂的危险。

一口蓬莱腔却拿东北驾照

无证“淡定哥”被拘留15日罚款5000元

本报热线967066消息(通讯员 王瑞国 宋海利 记者 侯冬冬)说着一口流利的蓬莱话,却拿出一张辽宁省本溪市的驾驶证让交警看。4日中午,面对交警检查,蓬莱李某表情极其淡定,最终一张身份证暴露了李某的身份,因无证驾车、伪造机动车驾驶证、使用伪造机动车驾驶证,李某被行政拘留15日,罚款5000元。

4日13时许,蓬莱交警大队一中队民警在海市路巡逻执勤时,发现一辆轿车忽然放慢车速,并试图掉头。经验丰富的民警随即示意其停车检查,并要求驾驶

员出示驾驶证和行驶证。驾驶员很淡定地从包内拿出证件,双手递到民警手中,还陪着笑脸一个劲儿地询问民警自己有什么违法行为。

检查发现,驾驶员出示名为郭志宏的驾驶证的登记地址是辽宁省本溪市,但驾驶员的口音明显为蓬莱口音。民警再次查看了驾驶员的相关证件,突然摸出了夹层里一张李姓男子的身份证,照片上正是眼前这位自称郭某的驾驶员。

这时候,本来“淡定”的驾驶员脸色大变,随即告诉民警,他自己没有驾驶证,为了蒙混过关,便将在路边

捡到的驾驶证进行二次“加工”,将原来驾驶员的照片取出后放入自己的照片。凭借自己“淡定”的表现和伪造的驾驶证,曾经屡屡过关,没想到这次却因自己里面的身份证栽到了交警手中。

据了解,驾驶员李某曾经无证驾车致人重伤后逃逸,被交警列为网上逃犯,并在“清网行动”中被抓。近日,还在取保候审期间的李某屡教不改,再次无证驾车上路。最终,这位“淡定哥”因无证驾车、伪造机动车驾驶证、使用伪造机动车驾驶证被行政拘留15日并处罚款5000元。



这位车主,快去停车场领车吧

在阳光丽景小区,一辆车停在了张先生的车库前就不管了,车库内的车开不出来,张先生无奈只能求助交警二大队的民警。民警一查,原来堵在别人车库前的这辆车的车牌居然不存在,随后民警赶到现场,将车拖回停车场。对于车主涉嫌使用伪造车牌的行为,民警将对其惩处。

通讯员 曲涛 陈云 见习记者 于飞 摄

卡没离身却被取现1万多

蓬莱警方破获一起信用卡盗刷案

本报通讯员 张春花 高淑茜 记者 苑菲菲

信用卡明明没有离身,却莫名其妙地在异地被提现12996.8元,蓬莱市民张某就遇到了这样一件稀奇事。原来张某在套现过程中被他人复制了信用卡信息,并在异地提现。近日,蓬莱公安经侦大队成功侦破此案。

>> 卡主套现没成功,却被别人异地提现

今年2月24日,蓬莱市登州办事处居民张某收到某银行信用卡中心发过来的短信提示,称他的信用卡被提现金两次,共计12996.8元。信用卡分明在自己钱包内,且设有密码,怎么会被提现呢?张某向银行确认发现,卡里的钱果真没了,随即报案。

接警后,蓬莱市经侦大

队领导立即组成专案组立案侦查。经过对大量案件材料进行核对后,民警断定,张某是被人有预谋地窃取了卡号和密码。

经调查,提现地点是龙口某广告公司。提到这个公司,张某告诉民警,2月20日,他曾联系这家广告套现,并约定在2月23日在蓬莱一家旅社见面。

当日上午10点多,张某到达约定地点2楼某房间。对方在POS机上刷他的信用卡后,机器显示系统繁忙,过了一会,对方让他再刷一次,还是系统繁忙。对方称可能是机器坏了,说下午去一个朋友那取,让张某等消息,结果钱还没取就发生了信用卡异地被提现的事情。

>> 复制他人信息套现,两嫌疑人被抓

侦查人员断定,极有可能是张某的信用卡在刷卡时被窃取了卡号和密码,才发生了异地提现的情况。几经周折,民警锁定嫌疑人李某,经辨认他正是在旅社让张某刷卡套现的嫌疑人之一。

3月9日,在龙口警方的配合下,蓬莱警方将李某抓获。根据李某的手机联系方式,民警找到另一名嫌疑人曲某。6月26日,蓬莱经侦大队民警将曲某抓获。

据曲某交代,李某某告诉他与一姓周的合伙做信

用卡生意,姓周的有机能复制他人信用卡进行套现。套现成功后,曲某分得1000元。

李某某、曲某因涉嫌信用卡诈骗被刑事拘留。目前,嫌疑人周某正在抓捕中。

●相关新闻

卡槽中一刷,磁条信息便被复制

据曲某交代,李某某和周某利用“磁卡数据采集器”进行信息复制,只要用信用卡在这个机器的刷卡槽中刷一下,信用卡中的磁条信息就会被复制到机器中。

随后,李某某和周某将采集到的信用卡磁条信息输入到电脑里,再利用“读写卡器”将信息复制到空白磁卡上,真卡信息就被套用。复制信用卡后,两人找到曲某,让他到龙口这家广告公司套现,最终取走李某12996.8元。